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

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结论表

<table>
<tr><td rowspan="4">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评价</td></tr>
<tr><td>评价年度</td><td>2024年度</td><td>评价类型</td><td>项目支出绩效评价</td></tr>
<tr><td>委托评价单位</td><td>积石山县财政局</td><td>评价机构名称</td><td>甘肃正远达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评价对象名称</td><td>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td><td>评价对象主体</td><td>积石山县人社局</td></tr>
<tr><td rowspan="6">资金情况（万元）</td><td>预算安排资金（A）</td><td>2.81</td><td>实际到位资金（B）</td><td>2.81</td></tr>
<tr><td>其中：州级财政</td><td>0.00</td><td>州级财政</td><td>0.00</td></tr>
<tr><td>县级财政</td><td>2.81</td><td>县级财政</td><td>2.81</td></tr>
<tr><td>实际支出资金（C）</td><td>2.81</td><td>结转结余资金（D）</td><td>-</td></tr>
<tr><td>预算执行率（C/B）</td><td colspan="3">2.81/2.81*100%=100%</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td><td>预期绩效目标</td><td>实际完成目标</td><td>离预期差异</td></tr>
<tr><td>项目实施后，提升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管理水平，切实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为退休人员提供高效、优质的公共管理服务。</td><td>设立专门档案室，用于存放退休职工的人事档案。</td><td>项目电子档案库未及时建立；相关办公物资未及时购置。</td></tr>
<tr><td rowspan="2"></td><td>评价得分</td><td>84.55</td><td>评价等级</td><td>良</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3">总体认为，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流程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对完善管理服务功能、健全社会化管理服务体系、提供便捷服务等方面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实施方案不完备；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项目未及时完成，制约服务提升等问题。</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实施方案不完备； 2.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 3.项目未及时完成，制约服务提升。
	相关建议	1.做实做细实施方案，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2.完善管理制度，加大制度执行力度； 3.加快目标任务完成，推动服务提升。
评价机构（盖章）：甘肃正远达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执行摘要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工作，强化财政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石山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1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指导意见〉通知》（厅字〔2019〕19号）要求“2020年年底前，集中力量将尚未实行社会化管理的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移交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2020年财政部、国资委《关于支持地方做好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20〕1号）要求“按照阶段支出、分级负

担原则，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将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由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予以必要保障”。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化管理是党中央、国务院重要决策部署，是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剥离国有企业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的重要内容。积极推进这项工作，对于提高国企市场竞争力，更好地保障退休人员法定权益和服务需求，整合服务资源，提高服务水平，确保退休人员共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成果等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组织管理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实施，成立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领导小组，企业承担移交责任，县政府职能部门承担接收责任，接收方和移交方协调联动，以确保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该项目资金由积石山县财政局根据积石山县人社局提交的资金分配方案，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渠道统一下达至积石山县人社局，由积石山县人社局负责实施该项目计划工作内容。

3.项目内容及规模

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1）设立专门档案室，用于存放退休职工的人事档案。

（2）定期对档案进行检查和整理，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处理。

对于已损害的资料，应进行整理、修复，确保档案的完整性和可读性。

（3）将退休职工档案进行数字化处理，建立电子档案库。

（4）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采取加密技术、备份措施等手段，防止数据泄露或丢失等。

4.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后，提升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管理水平，切实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为退休人员提供高效、优质的公共管理服务。

5.资金投入

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项目共安排预算2.81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评价日，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项目未按照计划开展相关工作，未完成项目实施任务。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未落实到位，共计支出2.8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未实施，对该项目提升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管理水平，切实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为退休人员提供高效、优质的公共管理服务等绩效目标的实现带来了一定的消极影响。

二、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1.评价结论

基于佐证材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结合实地调研和问卷调查等方式尽可能做出真实可靠的评价结论。第三方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实际了解到的情况，计算出评价得分**84.55**分，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

总体认为，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流程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对完善管理服务功能、健全社会化管理服务体系、提供便捷服务等方面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实施方案不完备；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项目未及时完成，制约服务提升等问题。

（二）绩效分析

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各项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Ⅰ　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7	13.75	80.88%
过程	23	16.80	73.04%
产出	35	32	91.42%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25	22	88.00%
合计	100	84.55	84.55%

1.决策（指标分值17分，得分13.75分）

（1）项目立项（分值7分，得分6分）

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19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19号）等文件进行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按规定程序申报，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论证或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积石山县人社局就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制定了《人社局关于规范管理企业退休职工档案的方案》，但方案中未对项目实施的进度节点和资金支付时间节点进行明确，实施方案不完整。

（2）绩效目标（指标分值5分，得分2.75分）

根据积石山县人社局提供的《积石山县人社局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项目设置了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并设置了各项绩效指标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但也存在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高，部分绩效目标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的问题。